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3-032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盘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或“公司”）应收账款、提高资产营运效益，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资产支持票据指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以公司及子公司基于业务合同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作为基础资产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资产支持票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发行资产支持票据概述

公司拟以公司及子公司基于业务合同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作为基础资产，拟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资产支持票据（包括银行间市场资产支持票据和银行间市场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基本情况

- 委托人/发起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基础资产：正元地信及子公司基于业务合同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
- 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将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分次发行，公司出具《差额支付承诺函》对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本息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4. 发行期限：不超过 3 年（包含 3 年）。

5. 发行利率：固定利率，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三、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资产支持票据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具体用途，根据需要签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应的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办理必要的手续以及采取其他必要的相关行动。

四、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资产支持票据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本次发行资产支持票据存在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由于资产支持票据发行程序较为复杂，本项目可能出现如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未能成功注册、投资者认购不足等原因导致的项目发行失败的风险。公司聘请具有丰富经验的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完成本项目的注册发行工作，同时公司将密切监控本项目的后期推进情况，防范可能出现的发行失败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通过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方式进行融资有利于盘活公司应收账款，拓展公司融资渠道，解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需求，符合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发行方案、审议程序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资产支持票据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